

世界通史中古部分

世界通史中古部分

第十二章 十一至十五世紀的英國

第十一節 十一至十三世紀封建制度的

諾曼征服及其後果 一〇六六年一月，英王愛

德華死，哈罗德被推選為國王。諾曼底公爵威廉借口

愛德華曾許以繼承王位，在這年九月率軍渡海侵入

英國。其時哈罗德剛剛平息北方的戰事，在國內的地

位還沒有穩定。他的少數騎兵未經休整，步兵是在南

方倉卒召集的，因此不敵威廉的重甲騎兵和有訓練

的弩手。十月哈斯丁斯一役，英軍敗績，哈罗德战死。威廉不久入倫敦加冕为王，称威廉一世（一〇六六——一〇八七年）。威廉对英国的征服史称「諾曼征服」。

在以后几年中，威廉陸續压服各地的反抗。一〇六九和一〇七一年北部和东北部两次反諾曼征服的斗争規模最大。这些地区还有較多的自由农民，他們反对淪为征服者的农奴，构成反諾曼軍的主力。威廉以优势兵力实行殘酷鎮压，焚毀村庄，屠戮居民和耕畜，把富饒的約克平原和达腊姆地区变成长期荒

蕪的地帶。

諾曼征服在英國產生重要的後果。它加速完成在盎格魯·撒克遜時代就已經開始的封建化過程。威廉在征服英國各地之後，大批沒收盎格魯·撒克遜貴族土地，酬勞親屬和隨從。教會也由法國主教接管。統治階級的上層幾乎全是外來者。只有盎格魯·撒克遜騎士階層還保有自己的小塊領地。隨著土地主人的更換，農民遭到進一步的奴役。許多自由和半自由農民，都被征服者按他們所熟悉的法國方式變為農奴。

征服者威廉在英國樹立強有力的王權。諾曼封建主在征服過程中從國王手里得到封土，必須依國王的規定服軍役，繳納賦稅，尤其是采邑繼承稅。威廉不但要求直屬的附庸宣誓效忠，而且也要求臣下的附庸宣誓效忠，並服軍役。這和法國流行的封臣只對直接封主效忠的制度迥然不同。威廉在沒收盎格魯·撒克遜貴族土地的時候，曾把全部耕地的七分之一以及大部森林據為己有。這樣，國王直接的領地就大於任何一個封建主的領地。土地的分封又是隨着征服的進展逐漸進行的，落到各封建主手中的領

地分散在各个地区，並不联成一片。这就使他們不容易割地自雄，与王权对抗。

一〇八六年，威廉在英国全境实行广泛的土地調查，編成土地清冊。其中詳細記載每郡有多少領地属于国王，多少属于大封建主或教会領主，每个封建主有多少臣属，每个庄园有多少土地，牲畜，多少依附农民、奴隶、自由农民，多少森林、草地、牧場、池沼、磨坊以至各种手工业等等；还記載每个世襲領地大約有多少貨幣收入。編制土地清冊的目的，主要是为了便于向領地征稅。人民面对清查就象面临末日审判一样。

因此，調查清冊被稱為《末日審判書》。

根據清查的數字，十一世紀末到十二世紀初英國約有一百五十萬人口，其中有百分之五住在城市，絕大多數住在農村。農業是居民的主要生業，牧畜業只盛行於東北部的約克郡和林肯郡一帶。在諾曼征服前就已形成的莊園，是英國封建經濟的基礎。

這時的農業人口包括極複雜的成分。土地清冊中列舉「維藍」，邊農、茅舍小農、奴隸、自由農民等許多類別。維藍和法國的農奴相仿，其前身是沒落的農村公社成員，擁有一個或半個維爾格特^①的份地，也

可使用公有的牧場或草地。維藍對領主履行沉重的義務：必須每周服役三至四天，按例繳納實物租和貨幣代役租。他們還受領主的各種苛斂，如嫁女捐、份地繼承捐和使用磨坊、烘爐、釀酒机等器物的使用費。其中份地繼承捐最重，通常以最好的耕畜繳納。邊農和茅舍小農只有很少的土地，前者五至十英畝，后者二至三英畝。他們必須在領主田地上耕作；茅舍小農還須從事其它生產，否則就無以為生。奴隸根本沒有份地，大多是莊園主的家庭仆役。到十二世紀時，依附農民和奴隸已經匯合成為農奴階級。

历次清查登記表明，除東北地區外，自由農民已逐漸減少。所謂自由農民，實際也受封建約束。他們須向封建主交納一定數量的地租，履行較農奴稍輕的封建義務，並在法律上受封建主的管轄。他們只保有身身的自由，可以離開領地。

諾曼征服後的英國農民，處境仍然困苦。一〇八六年，恢復征收所謂丹麥金，這對農民是一項沉重的負擔。十二世紀中葉的封建混亂，也使農民的地位惡化。農奴所負擔的義務不斷加重，徭役繁多。教會征課

〔二〕一個維爾格特相當於二十英畝。

的什一稅，擴及谷物以外的其它產品如牲畜、羊毛等，稱為「小什一稅」。到十三世紀時，農奴使用公有牧場和草地的權利也被剝奪。農民抗租、抗役，利用殘存的村社組織和領主進行隱蔽或公開的鬥爭。

城市·的·興·起·和·發·展·

早在諾曼征服以前，英國的城市就已經產生。《末日審判書》中列舉約一百個城市，其中大多數還保存着半農村的面貌。到十二世紀時，生產力進一步發展，城市人口不斷增加。為了擺脫封建義務的壓迫，城市往往用金錢向領主贖取自治權。很多城市從國王手中得到保證市民權利的

特許証，如林肯、諾丁昂、坎特伯雷、倫敦、牛津、勒斯特等。因為王權比較強大，大多數城市又在國王的領地上，所以它們所得到的自治權利是有限的。許多城市仍然受國王司法的管轄，市民所納的捐稅仍然是國王收入的重要來源。教會領主特別頑固，城市很難從他們手中獲得自治權。

在城市與領主的鬥爭中，出現了商人公會。這種公會不但有商人加入，而且有出賣自己產品的手工業者加入。十二世紀時，城市中也就出現手工業行會，倫敦的織工行會在十二世紀初就已經產生。城市管理

权掌握在商人和富裕市民的手中，他们往往把主要的赋税负担加在手工业者和贫苦市民的身上。一一九六年，伦敦发生暴动，反对城市贵族的专横。市民中的中等阶层和平民都参加这个运动，领袖是威廉·费兹—奥思伯尔。暴动震惊了统治集团，遭到政府军队的镇压。

英国和大陆的贸易联系随着诺曼征服而日益加强。出口贸易以向佛兰德尔输出羊毛为主。商人深入农村，收购羊毛。地方市集活跃了起来。

国王权力的巩固。诺曼王朝建立以后，得到多

方面社会力量的支持。中小封建主需要强固的王权，因为他們无力单独鎮压农民的反抗，抵制大封建主的侵凌。教会也支持国王，因为教产和教会特权都需要国王保护。日趋发展的城市迫切要求制止封建內訌，保障商路安全。諾曼征服把英格兰和諾曼底公国联合起来，加强了英国和大陆之間的貿易联系，使城市获得厚利。因此，城市也支持王权。自由农民上层希望国王「保护」他們免受奴役，所以也拥护国王。在社会上层中，只有大封建主反对王权增强。他們指望在英国也出現象法国那样的王权衰弱、任听諸侯割

据的局面，曾一再发动对国王的反抗。诺曼王朝主要依靠中小封建主的支持，树立起巩固的统治。亨利一世统治时期（一一〇〇——一一三五年），压平英格兰西部大封建主的叛乱，以枢密院为中央管理机构，形成专司财政的度支部和经常派遣巡回法官的制度。巡回法官不仅审讯司法案件，而且处理和监督地方财政。

亨利一世死后无嗣，王位继承纠纷引致长达十九年（一一三五——一一五四年）的封建混战。封建主乘机到处建筑城堡，搶劫农村和城市。直到一一

五四年，亨利一世的外孫安茹伯爵亨利二世（一一五四——一一八九年）即位，混亂才告結束，開始金雀花王朝的統治。金雀花王朝在法國還領有安茹、曼恩、屠梭、普瓦都、諾曼底、阿奎丹等地，屬土跨英法兩國，有一「安茹帝國」之稱。亨利二世利用廣大領地的收入，依靠騎士和市民的支持，與大封建主進行鬥爭。他拆除在內亂時期建立起來的封建城堡三百多座，更換大批屬於大封建主階層的郡守，代之以親信。這樣，王權又重新巩固起來。

亨利二世進行一系列的司法改革。騎士、市民和

自由农民有权越过领主法庭，直接向国王法庭申诉。落后的「神命裁判法」^{〔二〕}被废除，代之以「誓証法」。巡回法官在各郡审案中发展了「共同法」，并且实行以本地居民参与陪审的制度。陪审人一般为十二人，从骑士和富裕自由农民中遴选，在提供証词之前，必须宣誓不作伪証。这些司法改革的结果，使国王法庭的权力扩大，削弱了各地封建法庭的作用。骑士、市民和富裕农民因为摆脱领主司法权力的约束，更加支持王权。但是非自由人不得到国王法庭申诉，农奴仍然受领主法庭的管辖。对教会法庭权力的改